



# ATH-DWL770

## 使用說明書 / 數位無線立體聲耳機系統

**audio-technica**

感謝您購買本商品。

在使用之前，請務必詳閱本使用說明書後，以正確的方式使用，  
並請連同保證書一起保管於隨時都能查閱的地方。

### ■ 確認內容物

在使用本商品之前，請務必確認下記內容物全部備齊。

萬一內容物有缺少或損傷等情形，請洽詢購入本商品之店家或是敝公司客服中心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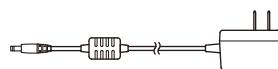
• 耳機  
(ATH-DWL770R)



• 訊號發射器  
(AT-DWL770T)



• AC變壓器  
(AD-SE0510AO)



• 保固卡  
• 使用說明書(本文件)



• 導線  
(Ø3.5mm立體聲迷你插頭(L型)  
⇒ Ø3.5mm立體聲迷你插頭(1.2m))

### ■ 安全上的注意事項

本商品之安全性皆經過充分考量而設計，使用方法錯誤時可能會造成事故發生。

為防範事故於未然，請務必遵守下記事項。



此標示之意義為「操作錯誤時，會有高度造成使用者死亡或重傷的可能性。」



此標示之意義為「操作錯誤時，會有造成使用者死亡或重傷的可能性。」



此標示之意義為「操作錯誤時，會有造成使用者受傷或物品損壞的可能性。」

## ■ 關於耳機

### ⚠ 警告

- 請避免於距離心律調節器安裝處15cm以內範圍使用  
心律調節器可能會受到本商品所發出之電波影響。
- 請勿於醫療設備附近使用本商品  
電波可能會對心律調節器或醫療用電子設備造成影響。  
請避免於醫療設施的室內使用。
- 於飛機內使用時請遵循航空公司之相關規定  
電波可能影響儀器運作，導致異常或事故。

- 駕駛汽、機車；自行車等交通工具時請勿使用本商品  
否則可能會導致交通事故及受傷。
- 在聽不見周圍聲音時會發生危險的場所（如平交道、  
月台、工地、車輛或自行車通過之道路等），請勿使用耳機  
否則可能會導致交通事故及受傷。
- 當肌膚感到異常時，請勿使用  
請立即停止使用。若症狀未好轉，請儘速就醫診療。

### ⚠ 注意

- 請以適當音量聆聽以免刺激耳朵  
長時間以大音量聆聽將會對聽力造成不良影響。
- 請勿將本商品放置於日照直射處、暖氣設備附近  
或是高溫多濕且灰塵多的場所  
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或異常。
- 請勿任意分解或改造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
- 請勿靠近火源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- 請勿於本商品使用苯溶劑、稀釋劑、電子接點復活劑  
等化學藥劑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- 請注意不讓手指被夾入結構摺疊處  
否則可能會導致受傷或事故。

## ■ 關於訊號發射器

### ⚠ 警告

- 請避免於距離心律調節器安裝處15cm 範圍內使用  
心律調節器可能會受到本商品所發出之電波影響。
- 請勿於醫療設備附近使用本商品  
電波可能會對心律調節器或醫療用電子設備造成影響。  
請避免於醫療設施的室內使用。
- 請勿使用非原廠之 AC 變壓器  
否則可能會致故障或異常。
- 發覺有異常狀況時，請勿繼續使用  
發現異常之聲音、煙霧、氣味，或是發熱、破損等情形時，請立刻停止使用。請與購入之店家或敝公司之客服中心洽詢維修事宜。

- 請勿任意分解或改造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- 請勿施加強烈衝擊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- 手部潮濕時請勿觸摸本商品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或受傷。
- 請勿朝本商品潑水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- 請勿將異物（易燃物、金屬、異體等）放入本商品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- 請勿以布料織品等包覆本商品  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或受傷。
- 捆包用塑膠袋請勿放置於幼童可觸及處或火源附近  
否則可能會導致事故或火災。

### ⚠ 注意

- 請勿設置於不穩定的場所  
否則可能會因傾倒導致受傷或故障。
- 請勿將本商品放置於日照直射處、暖氣設備附近  
或是高溫多濕且灰塵多的場所  
否則可能會致故障或異常。

- 請勿靠近火源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- 請勿於本商品使用苯溶劑、稀釋劑、電子接點復活劑  
等化學藥劑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
## ■ 關於AC 變壓器

### ⚠ 警告

- 請勿使用於本商品以外  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若發現有狀況異常(聲音、煙霧、氣味或發熱、損傷等)，請勿繼續使用  
發現異常狀況時請立刻中止使用，並且拔除電源插頭。請與購入之店家或本公司之客服中心聯絡，在異常狀況下持續使用可能會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請將導線展開使用。請勿使用釘子等固定，或是直接於捆束狀態下使用  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電源插頭或連接至本體端之端子插頭，請確實插至底部  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請握住端子插頭部分插拔，勿拉扯導線  
否則可能會導致斷線或故障。
- 請勿於導線上堆放物品，或放置於地毯、家具之下  
否則可能會導致斷線或故障。
- 請勿任意分解或改造  
否則可能會因觸電導致受傷、故障或火災。
- 請勿施加強烈衝擊  
否則可能會因觸電導致受傷、故障或火災。
- 手部潮濕時請勿觸摸本商品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或受傷。
- 請勿以布料織品等包覆本商品  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或受傷。
- 請定期以乾布清除附著於端子插頭上的灰塵  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請勿於本商品使用苯溶劑、稀釋劑、電子接點復活劑等化學藥劑  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
### ⚠ 注意

- 若長時間不使用，請將電源插頭拔除  
請注意節約能源。
- 請將導線放置於不會絆到腳的場所  
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或事故。
- 請勿長時間接觸通電中的AC變壓器  
否則可能會導致低溫燙傷。

## ■ 關於內藏之鋰電池

本商品內藏鋰聚合物電池。

### ⚠ 危險

- 電池液不慎誤入眼睛時，請勿搓揉眼睛  
請立刻以自來水等清水充分沖洗，並請儘速就醫診療。
- 請勿放入火源，以及任意加熱、分解、改造  
否則可能會導致漏液、發熱或破裂。
- 請勿摔落，或施加強力衝擊  
否則可能會導致漏液、發熱或破裂。
- 請勿於以下場所使用、放置或儲存
  - 日照直射處、高溫多溼處。
  - 炎熱天氣的車內。
  - 暖爐等熱源附近。否則可能會導致漏液、發熱、破裂或性能降低。
- 請勿朝本商品潑水  
否則可能會導致發熱、破裂或起火。
- 電池液外漏時，請勿空手直接觸碰液體
  - 液體殘留於本商品內部可能會導致故障。  
若有電池漏液情況發生，請洽詢敝公司客服中心。
  - 萬一不慎誤食，請立刻以自來水等清水充分漱洗，並請儘速就醫診療。
  - 附著於皮膚或衣物時，請立刻以清水沖洗。  
若皮膚感到任何不適，請儘速就醫診療。

### ⚠ 注意

- 請勿以非附屬之充電器或 AC 變壓器進行充電  
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或火災。
- 使用完後請務必關閉電源  
忘記關閉電源，而使電池過度消耗，是造成漏液的主要原因。

## ■ 關於廢棄充電電池的回收



充電電池可進行回收。已耗盡的電池請以絕緣膠帶將兩端封住後，送至可協助處理電池回收的商家。

## ■ 關於充電電池的更換

本商品經過充分充電後，使用時間仍縮短時，可能為內藏充電電池壽命即將耗盡。內藏之充電電池無法由使用者自行更換，請向本公司客服中心洽詢相關事宜。

台灣鐵三角 客服中心 聯絡電話：0800-774-488

(服務時間：平日AM08:00~PM12:00、PM01:00~PM05:00)

## ■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

- 使用前請務必參閱欲連接設備的使用說明書。
- 使用本產品時，萬一連接設備發生儲存記憶消失等情況，本公司恕不負擔任何責任。
- 在搭乘交通工具或於公共場所使用時，請注意音量，避免造成他人困擾。
- 連接前，請務必將器材音量調至最小。
- 在乾燥的環境下使用時，耳朵會有若干針刺感，此為人體或連結器材上積蓄之靜電所造成，並非耳機故障。
- 請勿使本產品受到強力衝擊。
- 請勿放置於日照直射處，或暖氣設備附近等高溫多濕及灰塵多之場所。存放時請避免遭水沾濕。
- 本產品經長時間使用後，可能會因紫外線（特別是直射日光）或摩擦而造成變色情形。
- 在附屬連接用導線連結著裝置的狀態下，將本產品直接收納至手提包等處，導線可能會受到拉扯導致斷線。
- 使用連接導線時，請務必手持插頭部位插拔導線。過度拉扯導線，可能會導致導線斷裂或事故。
- 不使用連接導線時，請務必將導線自本產品上拔除。
- 本產品之通話功能，僅限於透過行動電話接聽來電時使用，於其他情況（利用 App 等資料封包通訊的通話方式）無法保證可以正常運作，敬請見諒。
- 本產品附近若有電子器材或發訊裝置（行動電話等），可能會產生雜訊，此時請遠離上述裝置後再行使用。
- 於電視或收音機天線附近使用時，可能使電視或收音機產生雜訊，此時請遠離上述裝置再使用。
- 為保護內藏式充電電池，請至少每隔半年進行充電一次。放置時間過久會使充電電池的續航力縮短，並有可能發生無法充電的情形。
- 本商品進行充電時，請避開日照直射，並擺放於通風良好的場所(10°C ~ 35°C)，否則可能會造成電池劣化，導致電池續航力縮短或是無法充電的情形發生。
- 請勿連接收音機使用。連接使用可能會導致收音機播放產生雜訊。
- 訊號發射器請遠離磁卡類物品，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。

## ■ 關於數位無線／Bluetooth® 產品

本商品為使用 2.4GHz 頻段之無線電波頻率以及藍牙方式傳輸。

為避免與使用此頻段之其他器材設備發生干擾，請詳閱下記事項後再行使用。

1.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，非經許可，公司、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、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。
2.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；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，應立即停用，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。
3. 前項合法通信，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。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、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。

### • 關於本商品的標示

<數位無線>



此無線裝置為使用 2.4GHz 頻段，並採用 AFH 調頻方式，干擾距離為 80m。

<Bluetooth>



此無線裝置為使用 2.4GHz 頻段，並採用 FH-SS 之調變方式，干擾距離為 10m。

## ■ 與其他裝置同時使用

搭載 Bluetooth 之裝置、使用無線 LAN 之裝置、數位無線電話、微波爐等，與本產品使用相同頻段（2.4GHz）電波之器材設備會影響本商品，造成聲音中斷等因電波干擾所引發的通訊障礙。

相同地，本產品產生之電波亦有可能會影響上述之器材設備，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- 請遠離與本產品使用相同頻段（2.4GHz）電波之器材設備。
- 醫院內／捷運、電車內／飛機內請勿使用。

## ■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

與本產品連接之裝置，皆須符合 Bluetooth SIG 制定之 Bluetooth 標準規範，並取得認證。即使符合 Bluetooth 標準規範，仍可能會因不同裝置之特性與規格上的差異，發生無法與本產品連結，或是操作方法及運作模式有所不同的情形。

## ■ 清潔保養方法

為了能長期使用，各部位請予以妥善的清潔保養。

清潔保養時，請勿使用酒精、甲苯等溶劑。

- 請以乾布擦拭本體上的髒汙。
- 使用後導線被汗水等沾汙時，請立即以乾布擦拭。在髒汙狀態下持續使用，可能會使導線劣化變硬而導致故障。
- 插頭髒汙時，請以乾布擦拭。若在髒汙狀態下持續使用，可能會導致斷音或雜訊的情況發生。
- 耳墊、頭帶部位請以乾布拭去髒汙。耳墊、頭帶若沾黏汗漬或水垢，可能會導致褪色，此時建議用乾布拭去汙垢後風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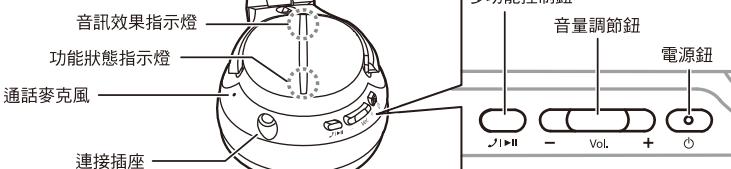
• 若長時間不使用，請避開高溫潮濕處，存放於通風良好的地方。

• 耳罩為消耗品，可能因保存或使用情形劣化，請提早更換。耳罩的更換或其他部分的維修，請洽詢購入店家或本公司客服中心。

## ■ 各部位名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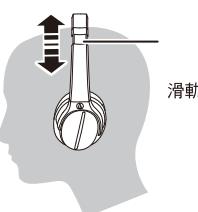
### ■ 耳機部分 (ATH-DWL770R)

L (左) 側



#### 佩戴方式

將本產品標示「L」的一側戴至左耳，標示「R」的一側戴至右耳，然後滑動可調式滑軌來調節頭帶的長度，使耳罩完全覆蓋耳朵。



滑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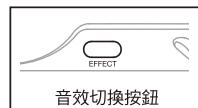
頭帶

滑軌

機殼

左右 (L/R) 表示位置

R (右) 側



音效切換按鈕

充電端子

2.4GHz / Bluetooth 切換開關

USB端子插座  
( Micro USB Type-B 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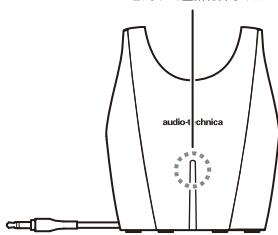
充電指示燈

※增設用耳機可使用隨附之USB導線進行充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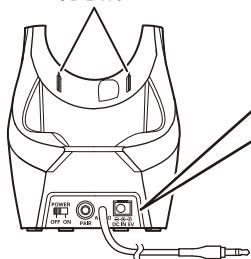
※充電時，耳機電源將關閉。

### ■ 訊號發射器 (AT-DWL770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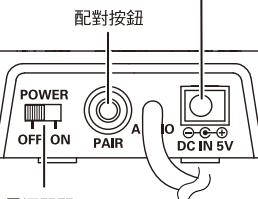
電源／通訊指示燈



充電端子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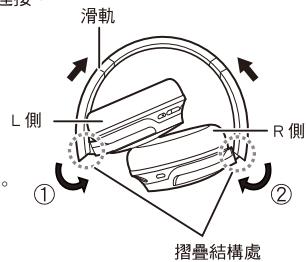
DC 輸入端子



## ■ 充電方法

- 第一次使用時，請先為電池充滿電。
  - 第一次充電；或長時間未使用的狀態下，充電電池的電力持續時間可能會縮短。此時請對電池多進行幾次充、放電程序，便能使電池回到正常充電狀態。

**1** 將訊號發射器連上隨附之 AC 變壓器，並將變壓器插頭與 AC 110V 之電源插座連接。



**2** 將訊號發射器之電源開關切換至「ON」。

- 電源／通訊指示燈將亮起紅色燈號。

**3** 先將本產品 L 側機殼如右圖摺疊，再將充電端子所在處的 R 側機殼如圖示折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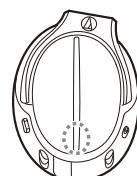
**4** 將耳機置於訊號發射器上，開始充電。

- 將耳機右側朝下放置於訊號發射器上。
  - 充電開始時，耳機的充電指示燈將亮起紅色燈號。
  - 耳機的充電指示燈號滅燈後，即完成充電（最長約4小時）。

- 摺疊本產品時，請先取下隨附的導線。
  - 請注意務使手指被夾入摺疊結構處。
  - 使用本產品時，請先將左右機殼復原至原本位置再使用。

#### ■ 充電時的指示燈燈號

動作狀態	指示燈燈號模式	●紅色
充電中		亮燈
充滿電		滅燈
充電錯誤		閃爍



## ■ 3種連接方式

本產品可視不同需求，以 3 種方式連接各種設備。

數位無線連接	藍牙連接	有線連接
 <p>電視等設備 訊號發射器 耳機 可使用範圍：約30m</p>	 <p>智慧型手機等設備 耳機 可使用範圍：約10m</p>	 <p>行動播放器等設備 耳機</p>
<p>藉由2.4GHz 數位無線方式連接，可減輕一般狀況下電視音訊無線傳輸的延遲情況。</p>	<p>藉由藍牙連接，可以透過無線方式聆聽音樂，或進行通話。</p>	<p>使用隨身聽等播放設備時，可藉由有線連接聆聽音樂。即使電力已耗盡亦可繼續使用。</p>

使用數位無線或藍牙連接時，有可能因為訊號發射器、藍牙設備與耳機之間有障礙物；或是因為建築物的構造等因素，導致可使用之距離變短。

## ■ 以2.4GHz數位無線方式連接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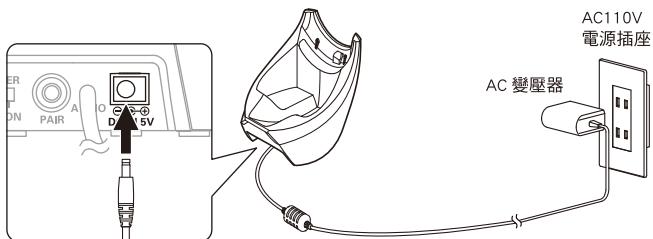


本產品於出廠時，已對耳機與訊號發射器完成配對。使用另售的增設用耳機（ATH-DWL770R）時，若不慎造成配對資訊遭到重置，請依配對方式說明重新進行配對。

## ■ 備妥訊號發射器

請確認訊號發射器之電源開關位於「OFF」位置。

- 1 將訊號發射器連上隨附之 AC 變壓器，並將變壓器插頭與 AC 110V 之電源插座連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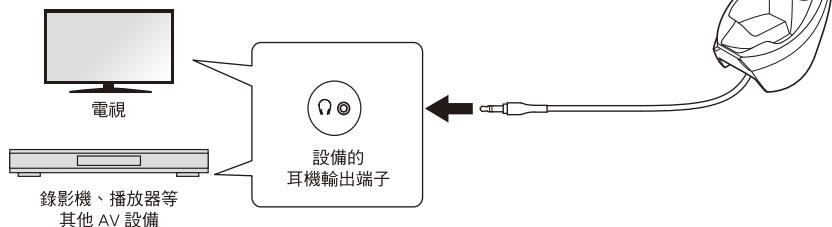


- 2 開啟訊號發射器的電源。

## ■ 與設備連接

請連同連接設備之使用說明書一併詳閱。

- 1 將訊號發射器的輸入插頭，連接至設備的耳機輸出端子。



- 2 將耳機的 2.4GHz／Bluetooth 切換開關設定至「2.4GHz」。

• 出廠時原始設定為「2.4GHz」。

## ■ 聆聽電視的音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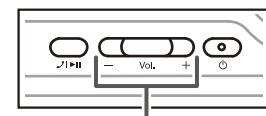
- 1 長按電源按鈕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亮起。

• 電源開啟後，指示燈將亮起藍色燈號。

- 2 以音量調節鈕調整音量。

• 聲音失真時，請降低連接設備的音量。  
• 音量升到最高／降至最低時，將響起確認音效。

音量調節鈕			
+ 鈕	短按	提高音量	音量提高一階。
- 鈕	短按	降低音量	音量降低一階。



- 3 使用後，長按電源按鈕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之燈號熄滅，即關閉電源。

## ■ 指示燈

數位無線連接時，訊號發射器以及耳機的指示燈，如下表所示。

### <電源／通訊指示燈>

動作狀態	指示燈顯示模式	●紅色	●藍色
配對中	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	...	閃爍
通訊中	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	...	亮燈
電源ON時	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	...	



### <功能狀態指示燈>

動作狀態	指示燈顯示模式	●藍色
配對中	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	閃爍
通訊中	● - - - - ● - - - - ● - -	
等候通訊	████ - - - - █████ - -	



• 耳機內藏之充電電池，電量不足時，指示燈會閃爍紅色燈號。

## ■ 藍牙連接時



智慧型手機等設備



耳機

藉由藍牙連接，可以透過無線方式聆聽音樂，或進行通話。

本產品不保證連接之藍牙設備所使用的各種 APP 皆可於本產品正常運作。還請諒解。

- ・初次進行藍牙連接時，請進行配對。
- ・請將藍牙設備置於離耳機 1 公尺的距離內進行配對。
- ・若需要在配對過程中聆聽確認音效，請佩戴耳機。

### ■ 如何配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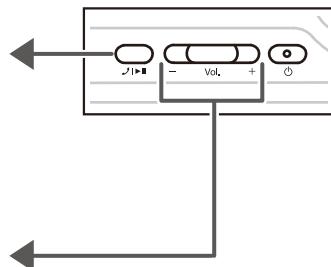
- 1 將2.4GHz／Bluetooth 切換開關設定至「Bluetooth」。
- 2 長按電源開關，直到耳機之功能狀態指示燈亮起。
  - ・請於電源關閉的狀態下啟動電源。
  - ・電源啟動後，功能狀態指示燈會亮起白色燈號，並發出確認音效。
  - ・進入配對狀態後，功能狀態指示燈會以白色燈號閃爍。
  - ・進行配對前，請將欲連接之藍牙設備以外的其他藍牙設備電源關閉。
- 3 操作欲連接之藍牙設備進入配對功能，搜尋本產品。
- 4 選擇「ATH-DWL770」，登錄至連接設備。
  - ・某些設備可能會要求輸入密鑰。在這種情況下，請輸入「0000」。該密鑰也可能稱為密碼、PIN 碼、PIN 號碼或密碼。
  - ・完成配對後，功能狀態指示燈會緩慢閃爍。
  - ・功能狀態指示燈的顏色會依使用的編碼而異。



## ■ 觀賞動畫或聆聽音樂

- 長按電源開關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亮起。
  - 電源開啟後，功能狀態指示燈會亮起白色燈號，並發出確認音效。
- 以音量調節鈕調整音量。
  - 聲音失真時，請降低連接設備的音量。
  - 音量升到最高／降至最低時，將響起確認音效。

功能狀態指示燈	
短按	暫停動畫或音樂的播放。
長按（約2秒）	根據所連接設備而異，可啟動連接設備的語音識別功能。



### 音量調節鈕

+ 鍵	短按	提高音量	音量提高一階。
	長按(1秒)	下一首	播放下一首曲目。
- 鍵	短按	降低音量	音量降低一階。
	長按(1秒)	上一首	播放上一首曲目。

- 部分智慧型手機的音樂和影片播放可能無法使用某些控制功能。

- 使用後，長按電源按鈕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之燈號熄滅，即關閉電源。
  - 電源關閉時，會響起確認音效。

## ■ 通話

- 如果您的藍牙設備支援電話功能，可以使用本產品的內建麥克風來通話。
- 當藍牙設備接收到來電時，本產品會響起鈴聲。
- 聆聽音樂時若接收到來電，音樂播放會暫停。通話結束時，會繼續播放音樂。（根據設備而異，某些設備可能不會恢復播放）

狀況	動作	操作
來電時	短按多功能控制鈕	接聽來電。
	長按多功能控制鈕（約1秒）	拒絕來電。
通話中	短按多功能控制鈕	結束通話。
	長按多功能控制鈕（約1秒）	按住按鈕（約1秒），將通話在手機或本產品之間切換。
	短按音量調節鈕（+/-）	調整通話音量（+/-）。

- 部份行動電話可能無法進行上記之通話中操作功能。

### 關於對應之編碼

本產品對應 Qualcomm® aptX™ audio（以下簡稱 aptX）/Qualcomm® aptX™ low latency audio（以下簡稱 aptXLL）/AAC/SBC 等編碼。配對時，所連接之藍牙設備將自動於所支援的 aptX /aptXLL/AAC/SBC 編碼中擇一使用。

指示燈

藍牙連接時，訊號發射器以及耳機的指示燈，如下表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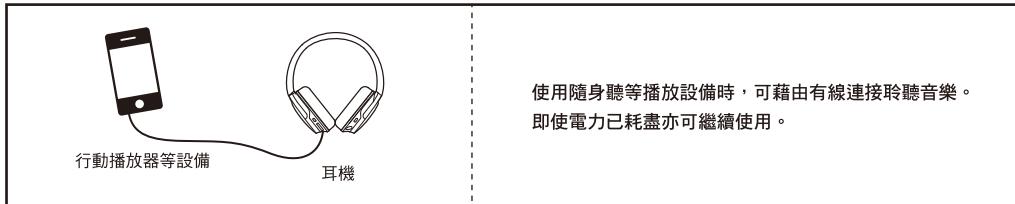
### ＜功能狀態指示燈＞

動作狀態		指示燈顯示模式		○白色	○紫色	●黃色
配對	設備搜尋中	●	●	-	-	-
等候連接		●		-	-	-
連接	AAC	●	●	-	-	-
	aptX/aptXLL	●	●	-	-	-
	SBC	●	●	-	-	-
						閃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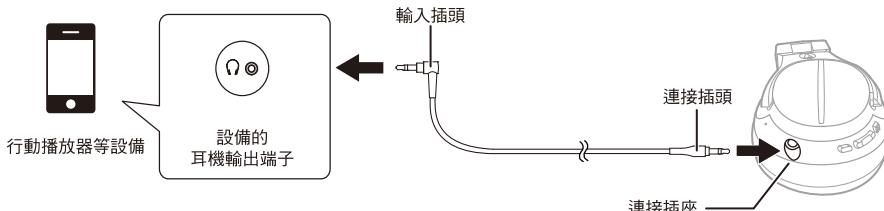


- 耳機內藏之充電電池，電量不足時，指示燈會閃爍紅色燈號。
  - 來電時，閃爍速度會變快。

#### ■ 有線連接時



- 1 將隨附導線連接耳機端之連接插座；以及欲連接設備之耳機輸出端子。  
• 請將導線插頭確實插至底部。



- 2 調整連接設備的音量。**

  - 有線連接時，耳機電源將關閉，功能狀態指示燈熄滅。此時，無法於耳機端進行音效切換以及音量調整等操作。

## ■ SOUND VISION effect

本產品可依喜好切換音效模式。按押音效切換鈕，將依 [OFF→環繞音場模式→遊戲模式→聲音清晰模式→OFF→……] 之順序循環切換。依照所選擇音效不同，音效指示燈之燈號顏色亦不同。

音效功能	顯示顏色
O F F	滅燈
環繞音場模式	紫色
遊戲模式	黃色
聲音清晰模式	綠色



- 出廠的原始設定為「O F F」。

## ■ 其他功能

### ■ 自動節電功能

本產品具有自動節電功能。訊號發射器在電源為ON的狀態下，若約5分鐘內未接收到聲音訊號，或設備音量過低持續一段時間以上，將自動進入節電模式。另外，耳機在訊號發射器停止發送訊號約5分鐘後，將自動關閉電源。但是，自動節電功能在藍牙連接中以及等候連接狀態下不會動作，因此在耳機使用完畢後，請務必關閉電源。

### ■ 重置功能

本產品若有無法正常運作情況，請於充電時按押耳機的音量調整鈕（+）來對本產品進行重置，即可改善症狀。若症狀仍未得到改善，請洽本公司客服中心。重置過程不會消除配對資訊與音量記憶等設定。

### ■ 同時使用兩副耳機

購入增設用耳機 ATH-DWL770R(另售)，即可在數位無線連接時，同時使用兩副耳機。使用前，需先將增設用耳機與訊號發射器進行配對。

## 耳機與訊號發射器的配對方法

- 本產品於出廠時，已對耳機與訊號發射器完成配對。
- 使用另售的增設用耳機時，若不慎造成配對資訊遭到重置，請依下記說明重新進行配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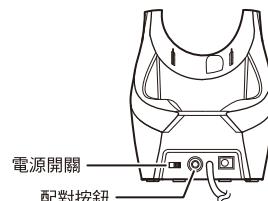
**1** 將 2.4GHz／Bluetooth 切換開關設定至「2.4GHz」。



**2** 將訊號發射器之電源開關設定至「ON」。

- 保持訊號發射器與耳機的距離於 1m 以內，且其間沒有其他障礙物。

**3** 長按電源鈕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亮起。



**4** 按下訊號發射器的配對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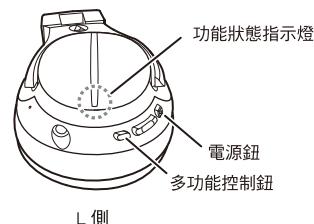
- 訊號發射器之電源／通訊指示燈將以紅色藍色交互閃爍。

**5** 長按（約 5 秒）耳機的多功能控制鈕。

- 本操作請於按下訊號發射器之配對按鈕後 15 秒內完成。

• 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將以藍色閃爍。閃爍速度減緩，代表配對已完成。  
訊號發射器之電源／通訊指示燈將亮起藍色燈號。

• 若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顯示為等候通訊模式，代表配對未完成。此時，  
請重新進行配對。



## ■ 有故障疑慮時

請連同欲連接裝置的使用說明書一起詳閱。

### ■ 無法開啟電源

- 請為本產品充電。

### ■ 無法充電

- 請確認耳機是否以正確方式放置於訊號發射器上。
- 請在溫度適中的場所（約 10°C ~ 35°C）進行充電。
- 請以乾布擦拭充電端子上之髒汙。

## <數位無線連接・藍牙連接時>

### ■ 沒有聲音／音量過低

- 請開啟本產品與連接設備的電源。
- 請提高連接設備的音量。
- 請移除本產品與連接設備或訊號發射器之間的障礙物。

### 數位無線連接

- 請確認訊號發射器的 AC 變壓器與插座是否正確連接。
- 請確認訊號發射器之電源是否開啟。
- 訊號發射器與音訊輸出為單聲道之裝置連接時，右側將無聲。此時請使用一般市售的【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座 Ø3.5mm 單聲道迷你插頭】之轉接端子。

### 藍牙連接

- 請將藍牙設備的音訊輸出選項更改為藍牙連接。

### ■ 聲音失真／聽到噪訊／聲音中斷

- 請降低連接設備之音量。
- 請保持微波爐和無線路由器等其他設備遠離本產品。
- 請保持電視機、收音機和含有內建調諧器等設備遠離本產品。這些設備也可能受到本產品的影響。
- 請關閉藍牙設備的等化器設定。
- 請將本產品和藍牙設備之間的障礙物移開，使兩者更加靠近。

## <Bluetooth 接続時>

### ■ 使用aptX、aptX low latency 編碼時聲音中斷

- 請調整藍牙設備的設定以停用 aptX 編碼。

### ■ 無法進行配對

- 請至敝公司日本官方網站確認可支援裝置。
- 請將本產品放置於藍牙設備周圍 1m 範圍內。
- 請進行藍牙設備的通訊協定設定。設定方法請參閱藍牙設備的使用說明書。
- 藍牙設備的通訊方式須支援 Ver.2.1 +EDR 以上版本。

### ■ 無法聽見對方的聲音／對方的音量太小

- 請開啟本產品與藍牙裝置的電源。
- 請提高本產品與藍牙裝置的音量。
- 以 A2DP 連線時，請切換為 HDP/HSP 連線。
- 藍牙裝置的音訊輸出來源請切換至藍牙連線。

## <有線連接時>

### ■ 無法在耳機進行功能操作

- 有線連接時，耳機電源為關閉狀態。請於連接裝置上執行各種功能操作。

- 有關藍牙設備操作方法的詳情，請參閱該設備的使用說明書。
- 如果問題仍然存在，請重置本產品。若要重置本產品，請參閱「重置功能」。

# 規格

## 藍牙通訊規格

通訊方式	Bluetooth 標準規格 Ver.4.2
RF 輸出	Bluetooth 標準規格 Power Class2 2.1mW EIRP
最遠通訊距離	視線良好範圍 10m 以內
使用頻段	2.4GHz ( 2.402GHz ~ 2.480GHz )
調頻方式	FHSS
支援藍牙協定	A2DP、AVRCP、HFP、HSP
支援編碼	Qualcomm® aptX™ audio、 Qualcomm® aptX™ low latency audio、 AAC、SBC
支援內容保護	SCMS-T 方式
傳送頻率	20 ~ 20,000Hz

## 耳機部分

型式	密閉式動圈型
驅動單元	Ø42mm
輸出感度	99dB/mW
頻率響應	5 ~ 40,000Hz
阻抗	32Ω
RF 輸出	7.9mW EIRP
輸入端子	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座
電源	DC3.7V 鋰聚合物充電電池（內藏式）
重量	約 262g

## 訊號發射器部分

最遠通訊距離	視線良好範圍 30m 以內
RF 輸出	8.2mW EIRP
使用頻段	2.4GHz ( 2.404GHz ~ 2.476GHz )
調頻方式	AFH
傳送頻率	20 ~ 20,000Hz
輸入端子	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頭
電源	DC5V( 使用隨附之 AC 變壓器 )
尺寸	約 113×95×119mm(H×W×D)
重量	約 170g

## 其他

充電時間	約 4 小時 *
連續使用時間	連續通訊：最高約 12 小時 ( 數位無線連接時、藍牙連接時 )*
工作溫度範圍	5°C ~ 40°C
附屬品	導線 ( 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頭 ( L 型 ) ⇌ 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頭 ( 1.2m ) ) 、 訊號發射器專用 AC 變壓器 ( AD-SE0510AO )
另售	更換用耳墊 ( HP-DWL770 ) 、 增設用耳機 ( ATH-DWL770R )

\* 依使用條件而異。

( 因改良而有變更時，恕不另行通知。 )

- Bluetooth之商標與標誌均為Bluetooth SIG, Inc.所有，台灣鐵三角股份有限公司基於其授權而使用該商標。  
其餘商標與商品名稱皆歸屬於其各自之所有者。
- 「AAC」標誌為杜比實驗室的商標。
- Qualcomm為Qualcomm Incorporated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，並經許可使用。
- aptX為Qualcomm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, Ltd.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，並經許可使用。

audio-technica

台灣鐵三角股份有限公司

桃園市中壢區福達路2段322巷6號

客戶服務專線：0800-774-488

[www.audio-technica.com.tw](http://www.audio-technica.com.tw)